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，A 股回购进展如下：

A 股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4/8/30
A 股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4 年 11 月 8 日~2025 年 11 月 7 日
预计回购 A 股金额	2.5（含）亿元~5（不含）亿元
回购用途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注册资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 A 股股数	8,955.39 万股
累计已回购 A 股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约 0.4017%
累计已回购 A 股金额（人民币，不含交易费用）	约 33,680.02 万元
实际回购 A 股价格区间（人民币）	3.53 元/股~4.10 元/股

- 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，H 股回购进展如下：

本公司累计回购 11,400.60 万股 H 股（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.5114%），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.03 港元/股，最低价为 2.26 港元/股，成交总金额约为 31,134.67 万港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、2024 年 11 月 8 日召开董事会 2024 年第 4 次例会、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、

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 A 股和 H 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。拟回购 A 股不低于人民币 2.5 亿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（不含）；H 股不低于人民币 2.5 亿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（不含）（最终依据汇率折算港元），回购期限从 2024 年 11 月 8 日至 2025 年 11 月 7 日。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73）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，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1、A 股回购进展

2025 年 10 月，公司未进行 A 股回购。

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完成回购 A 股数量为 8,955.39 万股（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.4017%），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4.10 元/股，最低价为 3.53 元/股，成交总金额约为 33,680.02 万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2、H 股回购进展

2025 年 10 月，公司未进行 H 股回购。

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完成回购 H 股数量为 11,400.60 万股（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.5114%），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.03 港元/股，最低价为 2.26 港元/股，成交总金额约为 31,134.67 万港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3、回购进展小结

2025 年 10 月，公司未进行回购。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完成回购股份数量为 20,355.99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0.9132%。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China Eastern Airlines Co., Ltd.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 11 月 4 日